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至 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8 日收到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能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兴控股”）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以下简称“公告日”）披露了《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能兴控股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的 6 个月内（含 6 个月期满当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3,595,3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1.244726%）。

本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收到股东能兴控股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获悉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期间，能兴控股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 17,142,56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489452%。截至 2019 年 11 月 21 日，能兴控股持有本公司 175,119,93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8%，低于本公司总股本的 5.00%。

一、股东股份变动情况

能兴控股因减持股份导致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第一创业总 股本比例
能兴控股	集中竞价	2019 年 10 月 25 日	6.5002	662,566	0.018917%
		2019 年 11 月 19 日	7.3506	9,095,000	0.259679%
		2019 年 11 月 20 日	7.3487	4,648,600	0.132726%
		2019 年 11 月 21 日	7.3209	2,736,400	0.078129%
		小 计	-	17,142,566	0.489452%

备注：上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能兴控股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能兴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192,262,500	5.489450%	175,119,934	4.9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2,262,500	5.489450%	175,119,934	4.9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股东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1、股份限售承诺

能兴控股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自第一创业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本承诺已履行完毕。

2、股份限售期满后减持意向承诺

能兴控股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能兴控股所持第一创业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比例不超过第一创业发行上市时能兴控股持有第一创业股份总数的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每股净资产；能兴控股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第一创业并予以公告，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内（含六个月期满当日），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3、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能兴控股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时承诺：“能兴控股将严格履行为第一创业IPO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除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外，若能兴控股违反相关承诺，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1）在第一创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违反行为纠正前，不得转让所持有的第一创业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在违反行为纠正前，暂不领取第一创业分配利润中归属于能兴控股的

部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能兴控股严格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权益变动亦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情形。

2、上述减持与能兴控股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减持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后，能兴控股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已经降至 5% 以下。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述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本公告日，能兴控股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本公司将持续关注能兴控股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能兴控股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